

建信内生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1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六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9月1日证监许可[2010]1206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合同已于2010年11月16日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1年5月15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1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成立日期：2005年9月19日

法定代表人：江先周

联系人：路彩营

电话：010-66228888

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58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股权比例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5% |
| 美国信安金融服务公司 | 25% |
|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 10% |

本基金管理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股东会为公司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以及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等事宜。公司章程中明确公司股东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权利，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

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并向股东会汇报。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有关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对公司基本制度的制定权和对总经理等经营管理人员的监督和奖惩权。

公司设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2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向股东会负责，主要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并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尽职情况。

公司日常经营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根据经营运作需要设置综合管理部、投资管理部、专户投资部、海外投资部、交易部、研究部、创新发展部、市场营销部、专户理财部、市场推广部、人力资源管理部、基金运营部、信息技术部、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十五个职能部门以及深圳分公司、成都分公司、北京分公司和上海分公司。此外，公司还设有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江先周先生，董事长。1982年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86年获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经济学硕士学位。1993年获英国Heriot-Watt大学商学院国际银行金融学硕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行长办公室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国际业务部处长，中国建设银行行长办公室副主任，中国建设银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基金托管部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基金托管部总经理兼机构业务部总经理。

孙志晨先生，董事。1985年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6年获得长江商学院EMBA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筹资部证券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筹资部、零售业务部证券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个人银行业务部副总经理。

马梅琴女士，董事，现任中国建设银行个人存款与投资部副总经理。1984年获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学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筹资储蓄部证券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筹资储蓄部外币储蓄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零售业务部自动服务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个人银行业务部证券业务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个人金融业务部二级个人客户经理兼证券处高级经理、中国建设银行个人金融业务部二级个人客户经理、中国建设银行个人金融业务部副总经理。

俞斌先生，董事，现任中国建设银行财会部处长、总经理助理。1992年获南京大学计算数学专业硕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江苏分行泰州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

欧阳伯权先生，董事，现任美国信安金融集团总裁—亚洲。1977年获加拿大滑铁卢大学城市设计及环境规划系学士学位。历任加拿大安泰保险公司管理级培训师、团体核保总监，美国友邦保险公司亚洲区团体保险部副总裁，信安国际有限公司亚洲区行政总裁。

殷红军先生，董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8年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数量经济学专业，获硕士学位。历任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债券基金部项目经理、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投资咨询部副经理（主持工作）、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办公室副处长、体制改革处处长、政策与法律事务部政策研究处处长。

顾建国先生，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1984年获浙江工业大学管理工程学学士学位，1991年获浙江大学经济系宏观经济专业硕士学位，1994年获财政部财科所研究生部财务学博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信托投资公司总裁助理兼财会部经理、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副总经理、香港华建国际集团公司总经理。

关启昌先生，独立董事，现任 MORRISON & Company Limited 总裁。1970年获新加坡大学会计学（荣誉）学士学位。并于1992年修完斯坦福大学行政人员课程。历任 Accountant General's Office, Singapore Government 会计师、Turquand Young, Chartered Accountants Hong Kong 核数师、Irish, Young & Outhwaite 核数师、Bechwith Kwan & Company, Chartered Accountants Australia and Hong Kong 合伙人、美林证券总裁、协和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Morrison & Co.LTD 总裁。

沈四宝先生，独立董事，现任对外经贸大学法学院院长。1981年获北京大学法律系国际经济法硕士学位。历任北京大学助教、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院长。

2、监事会成员

罗中涛女士，监事会主席。1977年毕业于天津南开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历任国家统计局干部、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投资调查部副处长，信贷部副处长、处长，委托代理部处长，中国建设银行基金托管部副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

谭旭耀先生，监事，现任信安国际公司亚洲区财务分析专员，负责信

安亚洲区营运公司财务事务管理、信安亚洲区业务财务分析及预测、项目管理、资本计划、并购活动、策略分析、风险管理、精算事务等。

唐湘晖女士，监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金融管理部经理。1994年获北京物资学院经济学学士，2007年获得清华-麦考瑞大学应用金融硕士。历任中电联电力财会与经济发展研究中心职员、原电力工业部经济调节司科员、国家电力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职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结算中心副处长（主持工作）、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结算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中国华电集团公司金融管理部副处长（主持工作）、华电扬州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挂职锻炼）。

翟峰先生，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1988年获得安徽省安庆师范学院文学学士学位，1990年获得上海复旦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法学学士学位。历任中国日报评论部记者，秘鲁首钢铁矿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副主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发行部副总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上海永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吴洁女士，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监。1992年毕业于南开大学金融系，1995年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研究生部。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国际业务部外汇资金处主任科员、中国建设银行资金部交易风险管理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资金部交易风险管理处、综合处高级副经理（主持工作）。

3、公司高管人员

孙志晨先生，总经理（简历请参见董事会成员）。

何斌先生，副总经理。1992年获东北财经大学计划统计系学士学位。先后就职于北京市财政局、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监管部、国泰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督察长。

张延明先生，副总经理。1993年获中国人民大学投资经济系学士学位，1997年获中国人民大学投资经济系硕士学位。先后供职于深圳市建设集团、中国建设银行，历任中国建设银行信贷管理部主任科员、中国建设银行行

长办公室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2006年11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8年6月起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新艳女士，副总经理，注册金融分析师（CFA），硕士。1998年10月加入长盛基金管理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2年11月2日至2004年5月22日担任长盛成长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4年6月加入景顺长城基金管理公司，历任基金经理、投资副总监、投资总监等职，2005年3月16日至2009年3月17日期间担任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07年6月18日至2009年3月17日期间担任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9年3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0年5月起任副总经理，2009年12月17日至2011年2月1日期间任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年4月27日起任建信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年11月16日起任建信内生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4、督察长

路彩营女士，督察长。1979年毕业于河北大学经济系计划统计专业。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华夏证券部门副总经理，宝盈基金管理公司首席顾问（公司副总经理级），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长。

5、本基金基金经理

王新艳女士，副总经理（简历请参见公司高管人员）。

卓利伟先生，投资管理部副总监，硕士。曾就职于杭州经济建设集团工商公司投资部、北京恒逸实业有限公司投资部、上海石油交易所筹备组、百荣投资控股集团投资部等。2005年9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资深基金经理、投资管理部副总监等职。2009年3月25日起任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年6月27日起任建信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1月16日起任建信内生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万志勇先生，研究部执行总监，硕士。曾就职于西安创新互联网孵化器有限公司、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8年10月23日至2009年11月11日任银华领先策略基金基金经理，2009年6月1日至2010年6月19日任银华和谐主题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7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11月起任研究部执行总监。2010年11月17日起任建信内生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5月6日起任建信双利策略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6、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孙志晨先生，总经理。

王新艳女士，副总经理。

万志勇先生，研究部执行总监。

梁洪昀先生，投资管理部副总监。

卓利伟先生，投资管理部副总监。

7、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334,018,850,026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赵会军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2011年3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130人，平均年龄30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1998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资产、QDII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专户资产、ESCROW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2011年3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205只，其中封闭式8只，开放式197只。自2003年以来，本行连续七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25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2010年，本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获得《财资》设立的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家个人大奖。本行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法定代表人：江先周

联系人：孙桂东

电话：010-66228800

(2) 代销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3) 中国农业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客服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95559.com.cn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传真：0755-83195049

网址：www.cmbchina.com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传真：010-83914283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联系人：王曦

传真：010-66226045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公司网站: www.bankofbeijing.com.cn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平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 万建华

客服电话: 400-8888-666

网址: www.gtja.com

(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A 层

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

客服电话: 95558

网址: www.citics.com

(12)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客服电话: 0532-96577

网址: www.zxwt.com.cn

(1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徐浩明

客服电话: 10108998

网址: www.ebscn.com

(1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客户服务热线: 95565、4008888111

网址: www.newone.com.cn

(15)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商务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 刘军

客服电话：0571-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16)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客服电话：0755-82288968

网址：www.cc168.com.cn

(1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021）962503

网址：www.htsec.com

(1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20)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香港中旅大厦 25、24 楼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13

公司网址：www.lhzq.com

(21)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2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户咨询电话：025-84579897
网址：www.htsc.com.cn

(23)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28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服务热线：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24)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138-1 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客户服务电话：0431-96688、0431-85096733
网址：www.nesc.cn

(25)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bhzq.com

(2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客户服务电话：020-95575
网址：www.gf.com.cn

(27) 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服热线：0591-96326

网址：www.gfhfzq.com.cn

(2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客服热线：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2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3

网址：www.xyzq.com.cn

(30) 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 2 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 层

法定代表人：周晖

客户服务电话：0731-4403340

网址：www.cfzq.com

(31)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客服热线：4008866338

网址：stock.pingan.com

(32)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客服热线：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3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0 号国际信托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34)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处深圳国际商会中心
48-50 层

法定代表人：杨小阳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jis.cn

(35)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222 号安联大厦 34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商务中心 20 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客户服务电话：0755-82825555

网址：www.axzq.com.cn

(36)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建设路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37)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 336 号

法定代表人：郁忠民

客服电话：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38)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777

网址：www.gyzq.com.cn

(39)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概况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法定代表人：岳献春

客服电话：400-619-8888

网址：www.msiz.com

3) 其他代销机构的具体名单详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法定代表人：江先周

联系人：路彩营

电话：010-66228888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负责人：王丽

联系人：徐建军

电话：010-66575888

传真：010-65232181

经办律师：徐建军、李晓明

(四) 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人：陈宇

联系电话：021-61238888

传真：021-61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许康玮 陈宇

四、基金的名称

建信内生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类型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力争在中长期为投资者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股票的基金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内生动力行业（包括消费性内生动力行业、投资性内生动力行业和服务性内生动力行业）的基金资产占投资于股票的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现金、债券资产、权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4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资产支持证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2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3%。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策略，重点投资于消费性内生动力行业、投资性内生动力行业、服务性内生动力行业中具有持续竞争力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作为股票型基金，将保持不低于 60%的股票投资比例。在此基础上，本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运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手段，对大类资产进行合理配置。

根据现代投资组合理论，资产配置决策应该基于对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风险水平及其相关性的判断而制定，本基金将以此为出发点，对于可能影响资产预期风险、收益率和相关性的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和动态跟踪，据此制定基金在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并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调整，以达到控制风险、增加收益的目的。

此外，基金管理人还将关注其他可能影响资产预期收益与风险水平的因素，观察市场信心指标、行业动量指标等，力争捕捉市场由于低效或失衡而产生的投资机会。

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人会定期根据市场变化，以研究结果为依据对当前资产配置进行评估并作必要调整。在特殊情况下，亦可针对市场突发事件等进行及时调整。

本基金资产配置具体调整流程如下：

- (1) 计算股票市场估值水平；
- (2) 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特征，预测未来经济增长率、行业、公司的盈利增长率，分析债券预期收益率；
- (3) 综合比较股票市场估值、债券收益率以及未来公司盈利增长，确定资产组合配置；
- (4) 根据资产组合调整规模、市场股票资金供需状况，将对不同调整方案的风险、收益进行模拟，确定最终资产配置方案。

2、行业资产配置策略

我国经济预期仍将保持较快的增长态势。但长期来看，我国的经济欲保持较快增长，必然要求调整经济结构增长模式，未来我国经济增长模式将向内需与出口均衡发展、消费与投资均衡发展、服务与制造均衡发展的可持续发展道路转变，未来较长时期内的投资策略应该是以经济的内生性增长为主线来进行行业配置。

总体来说，本基金将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选择相关行业，挖掘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本基金认为，根据各行业在经济内生性增长过程中所起到的作用，可将其分为以下三大类型：消费性内生动力行业、投资性内生动力行业、服务性内生动力行业。

(1) 行业的分类

1) 消费性内生动力行业

由于居民收入增长等因素而产生消费需求的增加和现有消费的升级，从而成为我国经济发展内生性动力的行业，本基金将其定义为“消费性内生动力”行业。

例如，从长期看，作为全球性经济大国，我国经济增长依靠外需拉动的增长模式将难以为继，而我国 GDP 的组成中消费支出占比远低于发达国家平均水平，因此随着我国经济结构的调整，消费支出比例也将逐步上升，住房、车辆、电器、餐饮、旅游等各方面的消费将相应增长；随着信息技术商品化，为电子产品注入了新的商机，信息家电、通讯设备、计算机、数字彩电等将继续走俏；以电子商务为核心开展的网上商场、网上购物、网上服务、网上教育、网上国际贸易等均已经成为热点，从而促进 IT 相关产业的快速发展；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加速、社区医疗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体系的发展，农村市场医药消费的巨大潜力正在逐渐显现，同时，我国城镇化和老龄化过程也正带来药品消费量的增加。

根据申银万国行业分类标准，本基金定义的“消费性内生动力”行业包括：农林牧渔、食品饮料、家用电器、纺织服装、餐饮旅游、医药生物、电子元器件、信息设备。

2) 投资性内生动力行业

由于政府主导的基础设施投资和民间投资的增加而带动上中下游行业的发展,从而成为我国经济发展内生性动力的行业,本基金将其定义为“投资性内生动力”行业。

例如,我国城市化进程在某种程度上说才刚开始,以目前的增长水平分析,我国要达到与发达国家持平的60%城市化水平,仍然有十多年的发展空间。假定到2018年中国城市化水平达到55%,据多家机构测算,10年城市化的过程将带来超过十万亿的新增投资总量。在此过程中,采掘、化工、钢铁、建材、机械等上中下游的许多行业都将受益;在我国彻底摒弃资源型、粗放型的经济发展模式,加快实现经济发展结构转型的过程中,必然会加强对生态环境保护的投资、对节能产品的支持、加快新能源行业的发展;随着人们对城市环境和服务的要求日益增多,必然要求政府全面改善现有城市基础设施及其他辅助性社会服务,这就意味着城市内及城市间的建设将新增巨大的空间。因此,公路铁路建设、供水、供电、供气以及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等相关行业面临巨大的发展空间。

根据申银万国行业分类标准,本基金定义的“投资性内生动力”行业包括:房地产、采掘、化工、黑色金属、有色金属、建筑建材、机械设备、交运设备。

3) 服务性内生动力行业

在消费增长、投资增加的过程中,将有部分行业为经济的内生性发展提供配套服务,本基金将其定义为“服务性内生动力”行业。

例如,在稳定经济基本面、巩固传统产业竞争优势的基础上,我国必将着力提高居民生活质量,必然要求加大对公用事业的投入;在经济快速发展的同时,必然要求加快配套金融服务行业的发展、加快本土信息技术、信息服务行业发展。相应地,将对相关行业的上市公司提供业绩驱动,进而为本基金带来投资机会。

根据申银万国行业分类标准,本基金定义的“服务性内生动力”行业包括:金融服务、信息服务、交通运输、商业贸易、公用事业。

(2) 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通过行业出口依存度指标对消费性内生动力行业、投资

性内生动力行业、服务性内生动力行业进行筛选，从而对满足条件的行业进行重点投资：

本基金将进行重点投资的行业为出口依存度低于 50%的行业或者虽然出口依存度高于 50%但已经出现逐年递减趋势的行业，本基金将出口依存度定义为出口交货值/总产值。

经过出口依存度指标筛选之后，本基金再结合各行业的竞争结构、行业周期性及景气程度、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供需情况、行业整体相对估值水平等确定各重点投资行业的投资比例。

3、个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坚持“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策略，致力于选择行业中具有竞争力比较优势、未来成长空间大、持续经营能力强的上市公司，同时结合财务数据定量分析和多种价值评估方法进行多角度投资价值分析。

(1) 定性选取具备竞争力优势的上市公司

首先通过迈克尔·波特优势竞争企业要素理论对上市公司进行定性的评判，主要选取具备一项或多项企业竞争优势要素的上市公司作为重点的投资对象（见表 1）。

表 1 企业竞争八大优势要素

| | |
|------|--|
| 资源优势 | 拥有稀缺、垄断的自然资源或市场资源 |
| 技术优势 | 自有知识产权；技术壁垒较高；技术领先 |
| 规模优势 | 国内、外市场份额较大的行业龙头、具有规模生产成本优势 |
| 品牌优势 | 拥有世界品牌；中国驰名商标；行业知名度高 |
| 市场优势 | 国内、外市场份额较大的行业龙头；提供独特细分市场产品，子行业垄断或寡头垄断者；受非关税壁垒政策保护的行业 |
| 管理优势 | 已经真正执行现代企业制度 |
| 国际优势 | 具有劳动力成本比较优势；出口特有资源禀赋的优势行业；对外开放较早、关税壁垒较低的行业 |
| 股东优势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实力雄厚，对上市公司的经营发展有较大潜在或现实支持力度 |

(2) 财务数据定量分析

对按上述步骤定性筛选出来的股票，进一步进行财务数据定量分析。本基金将采用价值因子与成长因子综合打分的方式从各行业中选取兼顾成长和价值的上市公司。其中价值因子与成长因子包含如下指标：（见表 2）

表 2 成长因子与价值因子

| 价值因子 | 成长因子 |
|-----------------|-------------------|
| 净资产与市值比率 (B/P) | ROE (1-红利支付率) |
| 每股盈利/每股市价 (E/P) | 过去 2 年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 |
| 年现金流/市值 (C/P) | 过去 2 年每股收益复合增长率 |
| 销售收入/市值 (S/P) | |

（3）股票价值评估

针对股票所属产业特点的不同，本基金将采取不同的股票估值模型，并立足全球视野，在综合考虑股票历史的、国内的、国际相对的估值水平的基础上，对企业进行相对价值评估，甄选相对价值低估的个股作为本基金的投资对象。

（4）股票备选库

本基金的备选股票库主要是由按照以上三个步骤从各行业中所选择出的具有竞争力比较优势、未来成长空间大、持续经营能力强的上市公司中对应价值相对低估的股票所组成。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同时根据需要进行积极操作，以提高基金收益。本基金将主要采取以下积极管理策略：

（1）久期调整策略

根据对市场利率水平的预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提高组合久期，以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降低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

（2）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

在久期确定的基础上，根据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采用子弹

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3) 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根据国债、金融债、公司债、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不同类属债券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增持价值被相对低估的类属债券，减持价值被相对高估的类属债券，借以取得较高收益。其中，随着债券市场的发展，基金将加强对公司债、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新品种的投资，主要通过信用风险、内含选择权的价值分析和管理，获取超额收益。

(4) 个券精选策略

个券精选策略指基于对信用质量、期限和流动性等因素的考察，重点关注具有以下特征的债券：较高到期收益率、较高当期收入、预期信用质量将改善、期权价值被低估，或者属于创新品种而价值尚未被市场充分发现。通过深入研究，发掘这些具有较高当期收益率或者较高升值潜力的债券，可为投资者创造超额投资回报。

5、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权证的市值分析为基础，配以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九、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为： $75\% \times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25\% \times \text{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

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一般情况下其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1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3,330,097,087.70 | 80.81 |
| | 其中：股票 | 3,330,097,087.70 | 80.81 |
| 2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3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5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788,809,986.87 | 19.14 |
| 6 | 其他各项资产 | 1,819,637.65 | 0.04 |
| 7 | 合计 | 4,120,726,712.22 | 100.00 |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代码 | 行业类别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A | 农、林、牧、渔业 | - | - |
| B | 采掘业 | 103,194,429.39 | 2.52 |

| | | | |
|-----|----------------|------------------|-------|
| C | 制造业 | 1,685,624,728.85 | 41.24 |
| C0 | 食品、饮料 | 176,808,480.14 | 4.33 |
| C1 | 纺织、服装、皮毛 | 71,953,990.00 | 1.76 |
| C2 | 木材、家具 | 20,704,153.00 | 0.51 |
| C3 | 造纸、印刷 | 9,606,888.00 | 0.24 |
| C4 |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207,728,605.12 | 5.08 |
| C5 | 电子 | 108,524,774.49 | 2.65 |
| C6 | 金属、非金属 | 302,598,701.95 | 7.40 |
| C7 | 机械、设备、仪表 | 657,184,873.53 | 16.08 |
| C8 | 医药、生物制品 | 130,514,262.62 | 3.19 |
| C99 | 其他制造业 | - | - |
| D |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8,796,000.00 | 0.22 |
| E | 建筑业 | 43,866,599.96 | 1.07 |
| F | 交通运输、仓储业 | 11,356,030.53 | 0.28 |
| G | 信息技术业 | 183,169,140.33 | 4.48 |
| H | 批发和零售贸易 | 294,415,773.03 | 7.20 |
| I | 金融、保险业 | 592,420,696.78 | 14.49 |
| J | 房地产业 | 149,105,060.52 | 3.65 |
| K | 社会服务业 | 65,439,870.80 | 1.60 |
| L | 传播与文化产业 | 14,790,446.60 | 0.36 |
| M | 综合类 | 177,918,310.91 | 4.35 |
| | 合计 | 3,330,097,087.70 | 81.46 |

注：以上行业分类以2011年3月31日的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标准为依据。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数量(股)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600016 | 民生银行 | 36,000,000 | 201,240,000.00 | 4.92 |
| 2 | 601318 | 中国平安 | 3,800,000 | 187,948,000.00 | 4.60 |
| 3 | 600585 | 海螺水泥 | 3,900,000 | 158,028,000.00 | 3.87 |
| 4 | 600418 | 江淮汽车 | 8,999,872 | 117,988,321.92 | 2.89 |
| 5 | 600415 | 小商品城 | 3,225,997 | 102,167,324.99 | 2.50 |
| 6 | 000581 | 威孚高科 | 2,388,960 | 94,387,809.60 | 2.31 |
| 7 | 000063 | 中兴通讯 | 2,999,860 | 89,995,800.00 | 2.20 |
| 8 | 600309 | 烟台万华 | 3,499,914 | 87,042,861.18 | 2.13 |
| 9 | 002024 | 苏宁电器 | 5,999,939 | 76,979,217.37 | 1.88 |
| 10 | 000527 | 美的电器 | 3,681,887 | 68,998,562.38 | 1.69 |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 本基金该报告期内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

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 1 | 存出保证金 | 108,141.17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191,096.78 |
| 5 | 应收申购款 | 1,520,399.70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1,819,637.65 |

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 2011 年 3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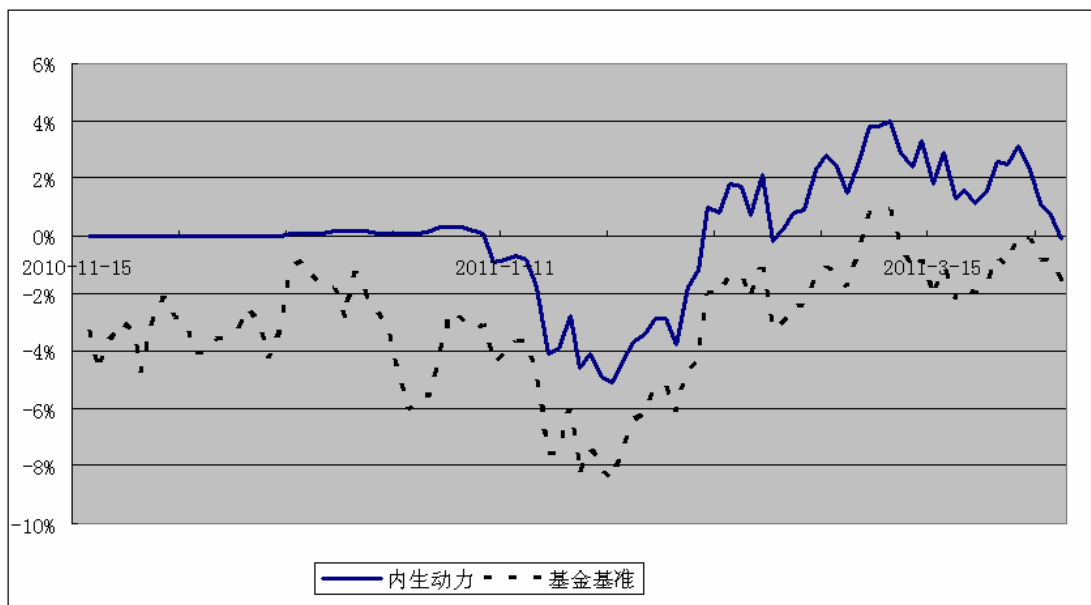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010年11月16日至2010年12月31日 | 0.30% | 0.04% | -4.07% | 1.16% | 4.37% | -1.12% |
|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3月31日 | -0.40% | 0.96% | 2.54% | 1.03% | -2.94% | -0.07% |
|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010年11月16日至2011年3月31日 | -0.10% | 0.76% | -1.64% | 1.08% | 1.54% | -0.32% |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进行比较

建信内生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年11月16日至2011年3月31日)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0年11月16日生效，截至报告日基金合同生效未满六个月。

2、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基金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内生动力行业（包括消费性内生动力行业、投资性内生动力行业和服务性内生动力行业）的基金资产占投资于股票的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现金、债券资产、权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5%-4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资产支持证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2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3%。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3、本报告期，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要求。

十三、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基金费用的费率、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磋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此项调整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 2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家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提高上述费率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本条第 1 款第 (3) 至第 (8)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基金销售时发生的费用

1、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申购设置级差费率，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最高申购费率不超过1.5%：

| 申购金额 (M) | 申购费率 |
|-----------------|----------|
| M<100 万元 | 1.5% |
| 100 万元≤M<500 万元 | 1.0% |
| M≥500 万元 | 1000 元/笔 |

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申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注册登记和销售。

2、赎回费率

| 持有期限 (Y) | 赎回费率 |
|-------------|-------|
| 持有期<1 年 | 0.5% |
| 1 年≤持有期<2 年 | 0.25% |
| 持有期≥2 年 | 0% |

赎回费用由赎回人承担，赎回费中25%归入基金资产，其余部分作为本基金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注：1年指365天）

3、基金转换

(1) 基金转换是指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2) 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①、本公司旗下基金办理日常转换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或转换时除外）。

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各销售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时间段及其他有关信息等事项，请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②、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

③、转入的基金份额持有期自该部分基金份额登记于注册登记系统之日起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档次计算其所应支付的赎回费。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 T+2 日。

④、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⑤、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⑥、单笔转换基金份额不得低于 1000 份。

(3) 基金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如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赎回费的 25% 归入基金财产。

基金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转入金额：

①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1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 (1 +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②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1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3)、转换费用 = 转出金额 - 转入金额

4)、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某客户将 10,000 份建信货币市场基金转换成本基金（假设本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 元）。建信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 元，无累计未付收益。

因建信货币市场基金的赎回费率为 0%，申购费率为 0%，转入金额对应的本基金申购费率为 1.5%，则：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份额净值=10,000×1.00=10,000.00 元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0,000×(1-0%)/(1+1.5%-0%)=9852.22 元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入金额=10,000-9852.22=147.78 元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9852.22/1.05=9383.07 份

即在上述情形下，该投资者将 10,000 份建信货币市场基金转换为本基金，经过注册登记机构确认后，投资者需要支付转换费用 147.78 元，转换后获得本基金基金份额为 9383.07 份。

4、本基金自 2011 年 1 月 6 日开始办理基金转换业务。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 1、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信息；

- 2、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业务经营情况；
- 3、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中新增的代销机构，并更新了相关变动信息；
- 4、更新了“六、基金的募集”，添加了本基金合同生效的具体时间和基金的募集结果；
- 5、更新了“七、基金合同的生效”，添加了基金合同生效的具体时间。
- 6、更新了“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添加了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的开始时间，添加了基金转换的具体规则及转换费率等内容。
- 7、更新了“九、基金的投资”，添加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 8、新增了“十、基金的业绩”，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 9、更新了“二十、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中托管协议当事人的相关信息的相关内容；
- 10、新增了“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添加了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涉及本基金和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临时公告。

上述内容仅为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投资人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ccbfund.cn。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